

证券代码：830839

证券简称：万通液压

公告编号：2025-048

##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万法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制度》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顾亮、李美文、王月虎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

(www.bse.cn)披露的《2025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成就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其中,首次授予部分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8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5,000股,预留授予部分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5,000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本次激励计划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对象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因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将在解除限售后作为高管锁定股继续限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1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公告编号：2025-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